**监督索引号53042300755901000**

玉溪市通海县杨广镇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科学制定乡村发展规划，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根据本地产业优势，培育壮大本地支柱产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型农村服务体系建设，落实强农惠农措施，促进农业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大力发展民营经济，增强农村集体经济实力，培育和发展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经济实体、行业协会和中介组织，实现经济合作组织全覆盖，尊重农民的生产经营自主权，提高农民的自我发展能力；搞好农业新技术示范，促进农业新技术推广；搞好政策、信息咨询服务工作，及时为农民提供产、供、销等市场信息。

2.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通过“一站式”服务、办事代理制等多种形式，方便群众办事；推进依法行政，严格依法履行职责；推行行政机关首问办理负责制度，强化责任意识；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加强农村市场体系建设；加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搞好科技、信息服务，提高农民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水平；加强对农村劳动力的职业技能培训，发布劳务信息，搞好劳务输出，扩大农村劳动力就业；做好农村社会保障工作，扩大农村新型合作医疗覆盖面，做好烈军属、五保户养老金的社会化发放和申领资格认证，解除农民后顾之忧；做好育龄妇女普查和生殖健康检查；保证粮食直补、农资直补等各项惠农政策落实到户。

3.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抓好农村思想政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农村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环境保护等社会事业的管理，促进经济社会的健康、和谐、可持续发展；加强计划生育管理，确保基本国策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做好各项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隐患排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农村社会矛盾，消除社会不稳定因素，实现农村维稳组织的全面覆盖；协助司法机关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活动，妥善处理突发性、群体性事件，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切实解决好农村征地、集体资产管理等方面损害农民利益的突出问题，确保社会稳定；指导村民自治，积极稳妥有序推进农村新民居建设，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完善村规民约，深化农村平安创建工作。

4.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保障人民群众的选举权；加强基层党的组织和基层民主组织全覆盖工作，健全完善村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村民自治机制，保障村民的参与权；健全村务公开制度，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规范民主决策机制，拓宽村民民主参与村级事务的渠道，调动人民群众参与村级事务的积极性，保证村民的决策权；强化村务管理的监督制约机制，保障人民群众的监督权；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创新方法，不断深化基层民主管理内涵，着力解决基层民主管理中的薄弱问题，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巩固党的执政基础，促进和谐社会建设。

1. 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2023年，全镇预计（下同）完成地区生产总值26.70亿元，基本与上年持平。完成农林牧渔业总产值5.72亿元，同比增长6.40%；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2.61亿元，同比下降2.20%；资质以上建筑业产值完成1.29亿元，同比增长21.90%；完成限额以上批发销售额2.83亿元，同比下降20.00%；固定资产投资1.33亿元，同比增长29.7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87.00万元。全镇经济总体运行难中有进，平稳有序，主要目标任务基本完成。

1. 始终坚持布新产业，转型升级，激发活力，经济发展积极向好。农业稳步发展，基础活力明显增强。全镇完成烤烟移栽9500亩，收购烤烟129.50万公斤，实现烟叶税995.00万元，均价比上年增1.94元，实现均价连续5年上涨；蔬菜种植6.00万余亩，总产1.84亿公斤；花卉种植649.00亩，总产3,200.00万枝。特色农业深入推进。全镇肉猪出栏率达192.00%，肉蛋奶产量达1,669.00万公斤，家禽存栏104.23万只。工业提质增效，助企纾困取得实效。深入开展“万企兴万村”和市场主体倍增行动，全镇市场主体数量和活跃度大幅提升。年内共计新办个体工商户289户、完成率122.90%，净增企业251户、完成率284.10%，个转企完成11家；推进企业年报公示，企业年报率92.70%；办理食品经营许可70户，备案预包装食品销售经营户40户。市场效能提升，产业融合提质增效。突出产业优势和特色，发挥企东面业等龙头企业优势，打造“一镇一业”“一县一业”特色产品，同时利用干道区位优势建设通华路名优土特产品展示窗口。延伸产业链条和市场，食品加工、冷链物流体系日臻完善，锻造加工、工艺制作市场逐步打开，茂雄冷库完成改扩建，生鲜蔬菜外调供应能力越发强劲。
2. 始终坚持绿色发展，综合治理，长效保护，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守护好蓝天白云。协调推进“江川—通海—华宁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征地工作，完成土地征收安置补偿款兑付，确保项目顺利动工，环保型项目逐步推进。中广核风电场全年上网1.05亿度绿电，减少碳排放8.24万吨，环保型经济愈加夯实稳健。建立健全露天焚烧秸秆巡查管控制度，环保型体系逐步完善。保护好碧水湖泊。补齐“两污”治理短板。按户内雨污分流改造试点工程进度，逐步拨付300.00万元补助资金，目前，完成马家湾村（四家村）、大新村（蔡家山）户内雨污分流工程试点，改造198户；积极推进大新村、古城村、五垴山村、杨梅沟村实现完工。集镇雨污分流已累计完成污水管网建设14,998.00米，雨水管网9,568.00米，化粪池接入管网200户。严格执行辖区内杞麓湖及入湖河道闸门管控，高质量完成大新河、白渔河生态水田及沉砂池的征租地工作，新增大新河、白渔河生态水田建设租地36.34亩，新建入白渔河支渠渠尾沉砂池38个，全面启动大新河河道综合治理工程，实现污水生态化处理。抓实杞麓湖保护治理。认真落实“河长清河”，年内各村（社区）投入资金113.43万元，累计清淤保洁河渠长度1,183.13公里，清除淤泥1,812.96吨，投入人力9,639人次，机械1,667辆次。
3. 始终坚持统筹协调，夯实基础，强化配套，乡村振兴明显加快。农村发展要素有力保障。加强土地要素供给，本年度累计流转土地6,376.00亩，涉及4,194户，促进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和可持续发展。加强资金要素保障，投入资金109.00万元，实施2023年马家湾村产业基础设施巩固提升项目；投入资金175.00万元，实施义广哨村新建弥玉高速窑冲隧道提水工程，解决义广哨村人畜饮水安全问题；投入资金157.00万元，实施大渔坝抽水站及管道建设工程项目；投入资金58.00万元，实施小港口片区农田灌溉引水工程项目。加强政策要素扶持，大力支持引领村组创业创新壮大集体经济，杨梅沟村种植美人椒248.00亩、全村增收150.00万元，落凤柑橘种植产业链逐步延伸。10个村（社区）集体经济收入达到15.00万元以上。加强制度要素规范，完善农村集体“三资”信息化管理，促进“三资”监管提档升级，做好“三资”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为乡村振兴注入新动能。
4. 始终坚持共建共享，以人为本，为民惠民，社会事业明显进步。民政工作强劲有力。持续做好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2023年新增低保49人，新增特困供养户7人（全镇低保共710人，特困供养人员共102人），全年共发放临时救助14.01万元，补助30户。重点关注乡村“一老一小”，加大政府服务力度，完善留守儿童、妇女、老人和残疾人关心关爱保障机制。做好“阳光家园计划”重度残疾人居家托养20人工作，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新增46人；发放城乡低保及特困供养资金1280万元，困难群众应保尽保。开展23户访贫问苦送温暖活动，春节、“六一”等节日期间慰问困境儿童6人、困境妇女4人。成功协助17名“两癌”妇女申报救助资金共计4.75万元。高标准完成征兵任务，共征集新兵19名，其中大学毕业生15名，包含直招士官1名。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5个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管理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区域发展与乡村振兴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扶贫开发办公室。

所属单位8个，分别是：

1.通海县杨广镇财政所

2.通海县杨广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3.通海县杨广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4.通海县杨广镇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5.通海县杨广镇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

6.通海县杨广镇党群服务中心

7.通海县杨广镇综治中心

8.通海县杨广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通海县杨广镇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9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8个。分别是：

1.通海县杨广镇人民政府

2.通海县杨广镇财政所

3.通海县杨广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4.通海县杨广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5.通海县杨广镇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6.通海县杨广镇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

7.通海县杨广镇党群服务中心

8.通海县杨广镇综治中心

9.通海县杨广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纳入玉溪市通海县杨广镇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通海县杨广镇政府2023年末实有人员编制81人。其中：行政编制3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2人），事业编制51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28人（含行政工勤人员2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0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44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34人（离休人，退休34人）。

年末其他人员0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年末学生0人。年末遗属5人。

车辆编制3辆，在编实有车辆3辆。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通海县杨广镇2023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玉溪市通海县杨广镇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通海县杨广镇2023年度收入合计25,407,273.58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960,294.24元，占总收入的82.50%；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4,446,979.34元，占总收入的17.5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3,723,226.89元，下降12.7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3,829,571.58元，下降15.45%；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增加106,344.69元，增长2.4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财政拨款收入增加，其他资金来源的项目收入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通海县杨广镇2023年度支出合计24,699,830.36元。其中：基本支出13,403,123.69元，占总支出的54.26％；项目支出11,296,706.67元，占总支出的45.74％；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5,172,585.59元，下降17.32%。其中：基本支出减少3,532,979.51元，下降20.86%；项目支出减少1,639,606.08元，下降12.67%；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0元，增长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支出增加；项目收入减少，因此项目支出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通海县杨广镇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13,403,123.69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2,913,628.63元，占基本支出的96.35％；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489,495.06元，占基本支出的3.65％。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通海县杨广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11,296,706.67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通财〔2023〕302号通海县杨广小学学生住宿楼浴室建设经费补助资金支出50,000.00元，保证学生日常生活。

通财〔2023〕413号2023年杨广镇县级人大代表的补选工作经费支出5000元，确保人大代表的补选工作有序进行。

2023年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支出55,372.99元，保证了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及时发放，利于工作开展。

2022年地灾监测员补助支出8,000.00元，保证了地灾监测员岗位补贴及时发放，利于工作开展。

通海县“杞麓湖保护关爱行动-关爱爱湖护湖低收入家庭”项目款支出5,000.00元，帮助低收入家庭维持生活。

大新河河道保洁资金补助支出20,000.00元，使大新河河道得到有效治理。

2023年抗旱应急工作经费支出20,000.00元，保障抗旱应急工作有效推进。

镇海村抗旱应急工程资金支出160,000.00元，保障抗旱应急工作有效推进。

爱国卫生县复审经费支出41,292.00元，保障爱国卫生县复审工作有效推进。

烤烟抗旱保苗经费（杨梅沟0.50万、云龙0.30万、杨广1.20万）支出8,000.00元，保障烤烟抗旱保苗工作有效推进。

杨广镇烟叶生产工作经费支出15,000.00元，保障烟叶生产工作有效推进。

垃圾中转站污水处理费支出12,000.00元，使垃圾中转站污水处理工作有序进行。

杨广镇2023年三湖沿湖K326品种种植补贴资金支出608,960.00元，大力推进K326品种种植工作

2023年资助贫困大学生5名支出19,000.00元，给予贫困大学生一定的奖励与鼓励，助力其更好的完成学业。

杨广镇维护烟叶收购秩序工作经费支出60,000.00元，为本年烤烟生产工作提供了资金支持。

通海县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市级补助经费支出300,000.00元，使杨广镇的村庄得到了有效科学的规划。

杨广镇烤烟站外分级收购点维护烟叶收购秩序工作协作经费支出99,633.95元，维护了烟叶收购秩序工作，使工作有效推进。

离任村组干部离任补贴支出63,720.00元

基层治理专干法治专干生活补助支出7,500.00元，保障基层治理专干法治专干待遇，确保工资正常开展

杨广镇疫情防控补助支出10,000.00元，保障疫情防控工作有序进行。

新冠肺炎定向捐赠款支出25,864.15元，定向帮助低收入家庭。

杨广镇烤烟生产工作经费支出1,000.00，保障烤烟生产工作有效推进。

弥玉高速工作经费支出11,500.00元，使弥玉高速这个项目得到有效的推进。

土地流转工作经费支出648.00元，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2021年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支出1,325.83元，保证了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及时发放，利于工作开展。

2016年新增农危改规划编制费支出80,000.00元，保证农危改规划编制工作有效推进。

杨广镇杞麓湖“湖泊革命”工资经费支出7,000.00元，保障“湖泊革命”工作有序开展。

三资中心暂借款支出14,968.91，保证三资中心正常运行。

杨广镇纪检工作、河道保洁经费支出5,800.00，保障工作有序开展。

杨广镇2022年公益性岗位补贴支出27,500.00元，保证了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及时发放，利于工作开展。

2022年维护烟叶收购秩序工作协作经费支出38,800.00元，保障烟叶收购工作有序进行。

玉财农〔2022〕185号台家山水库进库道路基础修复经费支出60,000.00元，用于台家山水库进库道路基础修复，保障群众基本生活。

2022年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补助资金支出100,000.00元，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

江川-通海-华宁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征地工作经费支出85,854.00元，促进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推进与落实。

杞麓湖调蓄塘调度工作经费支出75,000.00元，保障杞麓湖调蓄塘调度工作有序进行。

县卫健局拨慈善总会捐款支出49,975.85元，保障低收入人群基本生活。

疫情防控杨广卡点经费支出28,881.00元，促进疫情防控卡点工作有效进行。

杨梅沟2组抗旱应急经费补助支出55,000.00元，保障抗旱应急工作。

杨梅沟7组抗旱应急经费补助支出45,000.00元，保障抗旱应急工作。

沿湖沿河自然村户内雨污分流改造试点工程资金支出204,000.00元，保证沿湖沿河自然村户内雨污分流工程有效推进。

基层五好关工委活动经费支出237.60元，保障基层五好关工委活动开展。

2022年中央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第八批）支出30,000.00元，保障农业生产正常进行。

杨梅沟、凤麓烤烟生产抗旱资金（各一万）支出20,000.00元，保证了烟农的补贴到位，提高了烟农的满意度与积极性。

2023年河长制工作经费（含古城12万）支出211,577.60元，助力水资源保护，落实河长制工作。

通财〔2023〕1号杨广镇2023年城乡社区服务人员项目经费支出607,200.00元，保障城乡社区服务人员工作有效开展。

预追字〔2023〕0142号玉财行〔2018〕97号杨广镇2018年农村党员教育培训经费支出70,000.00元，提高农村党员的服务意识，业务能力。

行政政法股呈批件〔2023〕32号杨广镇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专项补助经费支出80,000.00元，助力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工作有序推进。

通财〔2023〕213号通财〔2023〕213号杨广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前期工作经费支出60,000.00元，保证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工作推进。

通财〔2023〕213号通财〔2023〕213号马家湾村百亩玫瑰种植园项目前期工作经费支出40,000.00元，助力乡村振兴，保障工作有效展开。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支出2,798.18元，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通财〔2023〕30号2023年杨广镇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支出24,201.55元，为文化站免费开放提供了资金支持，及大地丰富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

科教和文化股呈批件〔2023〕001号通海县2023年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经费支出29,000.00元，有序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

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专项工作经费支出969.00元，有效推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专项工作。

通财〔2023〕1号杨广镇人民政府2023年（5人）遗属补助资金支出48,234.00元，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预追字〔2023〕0141号玉财建〔2016〕19号2016年城乡规划项目市级财政预算内资金支出200,000.00元，加快落实城乡规划工作。

预追字〔2023〕0117号玉财社〔2021〕50号玉溪市财政局下达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补助资金支出100,000.00元，有效推进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

杨广镇农经站办公经费支出2,680.00元，保障农经站工作有序进行。

玉财资环〔2019〕3号样地监测补助资金7000、资源监测设备补助资金支出1,173.97元，完善监测工作设备，有效推进监测工作。

三资中心办公场所维修改造费用支出7,111.68元，使农经站办公场所环境得到有效的改造与提升，提高了办公效率。

通财〔2021〕1号2021年森林防火专项经费补助支出2,005.55元，保证了杨广镇森林防火专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2021年森林火情处置经费补助支出15,000.00元，保障森林火情处置工作。

2022年森林草原防火专项经费补助支出871.19元，保证了杨广镇森林防火专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2020年能繁母猪、育肥猪保险工作经费支出328.76元，有效开展繁母猪、育肥猪保险工作。

2022年国家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管护费支出22,262.00元，有效保护国家级公益林。

2023年森林防火专项经费补助支出32,847.67元，保证了杨广镇森林防火专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2023年村级动物防疫协检员及村兽医工资支出85,800.00元，保证了协检员工资及时发放，确保检疫工作正常开展。

杨广镇三资中心人员工资支出349,316.12元，确保了三资中心临聘人员的工资及时发放，有利于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杨广镇三资中心办公经费支出94,667.40元，为三资中心日常办公提供了资金支持。

杨广镇畜禽监测经费支出972.37元确保畜禽监测工作正常开展。

2023年杨广镇森林防火期间长期护林员工资补助支出12,000.00元，保证了护林员工资及时发放，确保护林工作正常开展。

2023年1-4月天然林停伐保护补助资金乡镇管护费支出8,629.00元，保证了天然林停伐保护工作正常开展。

玉财资环〔2021〕188号2022年第二批国家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乡镇管护费支出53,854.00元，保证了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工作正常开展。

2023年1-4月国家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乡镇管护费支出23,447.00元，保证了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工作正常开展。

玉财资环〔2021〕148号2021年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乡镇管护费支出62,248.00元，保证了省级公益林管护工作正常开展。

森林防火专项经费补助（义广哨村委会）支出10,000.00元，保证了杨广镇森林防火专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玉财资环〔2021〕188号2022年天然林停伐保护补助乡镇管护费支出25,888.00元，保证了天然林管护工作正常开展。

杨广镇三资中心转农经站档案室、政府职工宿舍改造工程款支出75,853.35元，使农经站、宿舍环境得到有效的改造与提升，提高了办公效率。

玉财资环〔2022〕99号2022年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乡镇管护费支出62,248.00元，保证了省级公益林管护工作正常开展。

2023年天然林停伐保护补助管护费支出61,038.00元，保障天然林停伐保护工作有效推进。

小反刍.布病专项监测采样补助款支出2,440.00元，有效推进小反刍.布病专项监测采样

2023年中央森林生态效益补偿乡镇管护费支出29,675.00元，使中央森林管护工作有序推进。

预追字〔2023〕0138号杨广镇2021至2022年度耕地流出整改项目资金支出83,500.00元，有效推进耕地流出整改项目。

预追字〔2023〕0118号玉财行〔2021〕121号2021年度农村党员教育培训经费补助资金支出66,760.00元，加强党员培训，提高党员服务意识。

预追字〔2023〕052号玉财农〔2022〕225号通海县杨广镇大新河保护治理项目补助资金支出30,000.00元，使大新河河道得到有效治理。

通财〔2023〕136号玉财农〔2023〕45号通海县杨广镇大新河河道保洁工作经费支出50,000.00元，使大新河河道得到有效治理。

通财〔2023〕27号通财〔2023〕27号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乡村振兴杨广镇镇海七组蓄水池修建工程项目补助资金支出130,000.00元，有效推进镇海七组蓄水池修建工程，助力乡村振兴。

通财〔2023〕27号通财〔2023〕27号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乡村振兴马家湾村产业基础设施巩固提升项目补助资金支出1,000,000.00元，有效推进马家湾村产业基础设施巩固提升，助力乡村振兴。

通财〔2023〕226号通海县杨广镇镇海八组田间道路硬化及沟帮修复建设工程资金支出100,000.00元，有效推进工程进度。

通财〔2023〕380号云南省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义广哨一组应急避难场所及道路硬化建设项目资金支出400,000.00元，提高群众生活水平，加强了乡村建设。

通财〔2023〕1号杨广镇村（社区）、小组干部补贴资金支出3,098,055.00元，保证村（社区）、小组干部补贴资金及时发放，保障村（社区）、小组工作有效推进。

通财〔2023〕1号杨广镇其他村（社区）、小组干部补贴资金支出1,285,220.00元，保证村（社区）、小组干部补贴资金及时发放，保障村（社区）、小组工作有效推进。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通海县杨广镇202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960,294.24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4.86%。与上年相比减少3,829,571.58元，下降15.4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890,408.88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28.10%。主要用于人大事务55,000.00元、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4,527,902.87元、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164,787.32元、财政事务--行政运行46,405.00元、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事业运行501,444.50元、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事业运行524,869.19元、组织事务70,000.00元。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80,00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38%。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100,00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48%。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557,769.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2.66%。主要用于群众文化504,567.45元，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24,201.55元，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29,000.00元。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517,725.92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2.01%。主要用于社会保险经办机构750,177.16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440,060.16元 、死亡抚恤327,488.60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1,175,025.3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5.61%。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210,486.20元、事业单位医疗409,506.00元、公务员医疗补助477,020.25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78,012.85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848,752.42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05%。主要用于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548,752.42元、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200,000.00元、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100,000.00元。

12.农林水（类）支出9,080,078.22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3.32%。主要用于农业农村--事业运行2,836,543.22元、其他农业农村支出83,500.00元、林业和草原--一般行政管理事务66,760.00元、水利工程建设30,000.00元、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50,000.00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1,230,000.00元、农村综合改革--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400,000.00元、农村综合改革--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4,383,275.00元。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710,534.5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3.39%。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702,076.00元、购房补贴8,458.50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05,000.00元，决算为79,912.1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1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7,500.00元，决算为79,912.1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100.00%，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49%；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00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通海县杨广镇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05,000.00元，支出决算为79,912.1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1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75,000.00元，决算为79,912.1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5%；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00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继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等相关规定，加强完善公务接待事项及公务用车管理制度。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25,377.77元，增长46.5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25,377.77元，增长46.5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各部门重点工作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政府各部门日常工作、临时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通海县杨广镇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89,495.06元，比上年减少280,267.27元，下降36.41%,主要原因是继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等相关规定，减少各类办公费用开支。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差旅费、会议费等开支。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46,170.37元、水费12,345.00元、电费60,042.59元、委托业务费25,00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79,912.10元、其他交通费用266,025.00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末，玉溪市通海县杨广镇资产总额404,641,141.67元，其中，流动资产5,107,461.41元，固定资产19,149,753.11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0.00元（净值），其他资产380,383,927.15元（净值）。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266,147.04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328,698.67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1辆，账面原值55,800.00元；报废报损资产90项，账面原值419,391.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20.00平方米，账面原值15,00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4,500.00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8,001.63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9,90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8,101.63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或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和单位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53042300755901111**